

#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我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现编制形成了《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我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围绕全县生态环境工作，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13条，其中：部门工作动态752条，财政信息2条，法规文件1条，规划计划1条，建议提案1条，法治政府建设4条，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条，行政处罚14条，行政管理31条，职权清单1条，信用信息双公示5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5年，我局没有依申请公

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坚持以《条例》为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我局没有自建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各类新媒体。

**（五）监督保障方面。**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立了“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执行经办人拟稿、负责人审核的“先审后发”制度，对文字内容、审发程序等实行专人监督和管理，做到了目标明确、责任到位。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问题。栏目更新不及时，发布信息把关审核不严，错别字、表述不准确等问题。

2.改进措施。一是针对栏目更新不及时的问题，对照栏

目更新时限要求，每星期进行自查，确保各个栏目按时限要求更新。二是针对发布信息把关审核不严、错别字、表述不准确等问题，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落实相关责任，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发布信息审核到位、校对到位、准确无误。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阳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www.yczf.gov.cn](http://www.yczf.gov.cn)）下载。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

2026 年 1 月 8 日